**北京国家会计学院**

**关于举办“2017新收入准则解读”**

**各有关单位：**

2017年7月5日，财政部发布了财会【2017】22号文，修订印发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—收入》（以下简称“新收入准则”）。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，将不再执行2006年2月15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—收入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——建造合同》以及相应的应用指南。

新收入准则的发布是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一次重大变革。收入确认模式和理念发生了很大变化，企业必须基于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履行确认收入；不再区分销售商品、提供劳务和建造合同等业务模式，而是采用统一的模型确认收入；“控制权转移”将取代施行多年的“风险报酬转移”作为确认收入的依据；企业采用的商业模式将直接影响收入的确认……

新收入准则的变化将对各个行业、各类企业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，对于某些行业的影响可能尤其重大。有关业务的会计处理、收入、利润等重要指标的变化、企业的日常管理和战略决策，例如薪酬计划、投融资安排、资本运作、税务筹划、ERP等等，都需要重新审视并作出相应调整。甚至，为了适应各种改变，企业可能还需要对现有的商业模式和合同条款进行梳理、修改会计流程和内部控制规范、升级IT系统等等。

新收入准则的发布和实施也是对企业管理人员和会计人员、中介机构人员甚至教学科研人员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的一大挑战。我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特征，组织权威专家精心设计了本次高级研修班，帮助相关人员尽快理解新收入准则的精髓，掌握会计核算、财务管理、企业运营、税务筹划、内控系统等方面必备技能，为新收入准则的实施做好充分准备，进一步提高我国会计从业人员执行准则的水平、服务企业战略的能力和开展相关工作的本领。

**一、培训收益**

1. 帮助企业深刻理解新准则发布实施对行业和企业产生的重大影响；

2. 帮助企业了解新准则的制定背景和主要变化；

3. 帮助企业掌握新准则执行过程中的重点、难点问题；

4. 帮助企业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和准则执行力。

**二、培训对象**

1.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各类企业的中高层管理人员；

2.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各类企业的会计人员；

3. 会计师事务所等各类中介机构的执业人员；

4. 上市公司和各类评级机构的证券分析人员；

5. 高校研究机构的教学科研人员。

**三、培训内容**

**（一）新收入准则修订的背景**

**（二）新收入准则相关的会计处理**

1.收入的确认和计量

（1）识别客户合同

（2）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

（3）交易价格的确定

（4）交易价格的分摊

（5）根据各单项履约义务的履行确认收入

2.某些特定事项或交易的会计处理

（1）质保金

（2）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

（3）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

（4）额外购买选择权

（5）知识产权许可

（6）回购安排

（7）客户未行使权利

（8）无需退回的初始费

3.列报和披露

（1）收入相关会计政策、对收入确认时点和金额有重大影响的判断

（2）与客户合同相关的信息（本期收入确认、合同余额、履约义务等）

（3）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信息

4.新旧收入准则操作的衔接

**（三）新收入准则实施后管理决策的制定**

1. 薪酬计划

2. 商业模式

3. 合同条款

4. 投融资安排

5. ERP

**（四）新收入准则实施后的纳税筹划**

**（五）新收入准则实施后信息系统、内控系统的调整**

**四、专家阵容（部分师资）**

·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专门从事会计准则研究的专家团队

·财政部会计司、、会计准则委员会制定会计准则的专家

·长期从事于会计准则实务的企业、会计师事务所专家

**五、时间与地点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报到时间** | **培训时间** | **培训地点** |
| 总第1期 | 10月26日全天 | 10月27—28日 |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|
| 总第2期 | 11月19日全天 | 11月20—21日 |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|
| 总第3期 | 12月17日全天 | 12月18—19日 |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|

**六、结业、考核**

完成全部课程学习，获得由北京国家会计学院颁发的结业证书。

**七、收费标准及缴费方式**

1.培训费：人民币3000元/人，费用均不含食宿。发票抬头为培训费。

2.在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举办的培训可提供食宿。就餐为自助餐，收费标准为120元/人天；住宿标准：普通单人间220元/天，商务间400元/天，新商务间600元/天。（住宿费用含游泳、健身、净娱乐、宽带上网等费用）。

3.报到时直接缴纳现金或者现场刷银行卡、信用卡。

**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务部**

**2017年9月**

**报 名 回 执 表（可自制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 | | | | |
| 学员姓名 | 性别 | 职 务 | 电 话 | 传 真 | 手 机 | 电子信箱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报名程序：**  [请将报名回执表填写完整后发送至3393096236@qq.com](mailto:请将报名回执表填写完整后发送至3393096236@qq.com) 。  联系人：赵诗雅 手机：18182715547 微信：z18182715547  备注：学院谢绝学员携带家属和小孩，谢谢！ | | | | | | |